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王传福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议并同意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统一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确认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以及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发布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业绩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发布上述有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更改公司H股每手买卖单位的议案》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降低公司H股投资者参与门槛，进一步提升公司H股股票的交易活跃度，扩大公司股东基础，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将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的公司H股股票每手买卖单位由500股更改为100股。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制订本次更改买卖单位的时间表，以切实可行方式办理该事宜，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更改相关事宜全部办理完毕为止。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